

梁河县勐养镇通村村内道路建设项目（一期）

实 施 方 案

编制单位：梁河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1月2日

目 录

1. 基本情况.....	1
2. 必要性.....	2
3. 编制依据.....	3
4. 项目概述	4
5. 组织保障措施.....	5
6. 效益分析.....	7

梁河县勐养镇通村村内道路建设项目（一期） 实施方案

根据《梁河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梁河县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分配方案的批复》（梁政复〔2024〕268 号）、《梁河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梁财农〔2025〕2 号）文件精神，为实施好该项目，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基本情况

（一）乡情。勐养镇位于梁河县南部，地处梁河、陇川、芒市三县(市)交界处，国土面积 256.95 平方公里，镇政府驻地距县城 60 公里，距州府芒市 59 公里。全镇下辖中营、芒轩、芒蚌、芒回、野鸭塘、卡子、帮歪、帮盖 8 个村民委员会，58 个村民小组，2024 年末全镇总人口 4317 户 18193 人。勐养镇傣族聚集的乡镇，自然条件得天独厚，资源丰富，具有很好的开发价值，民族文化相互融合，葫芦丝文化源远流长，是德宏州乡村振兴示范乡镇。2024 年全镇共有脱贫户 1080 户 4343 人，监测户 337 户 1299 人，其中已消除风险 245 户 990 人，未消除风险 92 户 309 人。2024 年全年共完成农作物总播种面积 9.3695 万亩，烤烟种植面积 1.25 万亩。全镇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9.97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69.29 元，固定资产投资 1.9 亿元，农村经济总收入 3.93 亿元，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2112 元。

(二) 村情。梁河县勐养镇通村村内道路建设项目(一期)涉及两个村委会,项目区直接受益芒轩村、芒蚌村共涉及农户 861 户 3468 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173 户 694 人。其中:芒轩村国土面积 27.45 平方公里,距离镇政府驻地 0.35 公里,距离县城 60 公里,涉及农户 675 户 2756 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135 户 552 人,全村有耕地面积 8376 亩、林地面积 21762 亩,适宜种植水稻、玉米、烤烟、无筋豆、马铃薯等农作物。2024 年全村经济总收入 4138.2 万元,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为 28.3 万元;芒蚌村国土面积 18.12 平方公里,距离镇政府驻地 3 公里,距离县城 65 公里,涉及农户 186 户 712 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38 户 142 人,全村有耕地 6574.7 亩、林地 17747 亩,适宜种植水稻、玉米、烤烟、无筋豆、马铃薯等农作物,2024 年全村经济总收入 3522 万元,村集体经济经营性收入为 10 万元。

二、必要性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是“十四五”时期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重点任务。党的十八大以来,乡村建设全面提速,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城乡建设差距扩大的趋势得到有效遏制。但总体来看,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能力还不能适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现代化国家建设的需要。党中央提出实施乡村建设行动,重点在农村、难点在农村,就是要把乡村建设摆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重要位置,通过开展乡村建设,力争在“十四五”时期使农村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有较大改善,进一步夯实乡村振兴

基础。梁河县勐养镇通村村内道路建设项目（一期）对推进农村公路建设，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改善当地交通出行环境，实现“人便于行”、“货畅其流”，推动地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加强民族团结，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区域乡村经济振兴具有重要意义和深远意义。

芒轩村至芒蚌村通村村内道路是勐养镇的主要交通运输道路，贯穿整个勐养坝，道路为砂石路面，近年来，该条道路坑坑洼洼，造成当地群众出行“晴天一身灰，雨天一身泥”状况，群众怨声载道。乡镇、村曾多次组织修补路面，但仍然不能解决根本问题，给当地群众的生产生活造成极大的困难和经济损失，为有效解决群众日常出行交通条件问题，提升群众的满意度、幸福感和获得感，同时，道路两边是大量的基本农田区，涉及水田面积 4600 余亩，保障粮食安全至关重要，因此，建设该条通村村内道路是必要的。

三、编制依据

（一）《云南省财政厅等 6 部门关于印发云南省衔接资金项目资金管理操作手册的通知》（云财农〔2023〕191 号）；

（二）《云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修订〈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财规〔2024〕10 号）；

（三）《云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修订调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相关指标的通知》（云财农〔2024〕114 号）；

（四）《梁河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梁河县提前下达 2025 年中

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分配方案的批复》（梁政复〔2024〕268号）；

（五）《梁河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梁财农〔2025〕2号）。

四、项目概述

（一）项目名称：梁河县勐养镇通村村内道路建设项目（一期）。

（二）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三）项目实施地点：勐养镇芒轩村、芒蚌村。

（四）项目建设单位：梁河县农业农村局。

（五）项目技术单位：梁河县交通运输局。

（六）项目资金管理单位：梁河县财政局。

（七）项目建设内容及概算

1.建设内容：计划在勐养镇芒轩村、芒蚌村等实施通村村内道路建设及相关配套设施，全长2.84公里，其中：路宽7.5米的长1.74公里；路宽6.5米的长1.1公里。主要工程量：沥青混凝土路面19030平方米，开挖土方2837.5立方米，填方3113.9立方米，挡墙606.2立方米，排水395.6立方米，以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

2.资金来源及投资概算：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资金630万元，具体项目资金投资概算为：建设安装工程费623.7万元（占建设投

资比例 99%); 项目管理费 6.3 万元 (按 1%提取), 主要用于第三方相关项目管理费用支出。

(八)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建设期为 2025 年 1-12 月。具体建设计划为:

1. 第一阶段: 2025 年 1-2 月, 规划、编制、评审、报批项目实施方案, 完成项目招投标。

2. 第二阶段: 2025 年 3-10 月, 项目实施阶段。

3. 第三阶段: 2025 年 11-12 月, 做好项目资料收集整理, 项目结算审核、项目验收、项目移交等。

五、组织保障措施

(一) 组织机构。为扎实做好项目实施工作, 促进项目高质量建设, 决定成立梁河县勐养镇通村村内道路建设项目(一期)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

组 长: 尹以乐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

副组长: 杨定旭 县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

郑少发 勐养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成 员: 李朝开 梁河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主任

李传伟 县农业农村局发展规划和乡村建设
促进股股长

张怀瑜 县农业农村局财务室负责人

瞿 禹 勐养镇人民政府项目办负责人

余国亮 勐养镇芒轩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

叶永茂 勐养镇芒蚌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在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主任由杨定旭同志担任，副主任由郑少发、李朝开担任，有关人员由县农业农村局、勐养镇人民政府等部门抽调组成。

领导小组主要职责：贯彻落实中央、省、州、县的决策部署及工作要求，领导和统筹梁河县勐养镇通村村内道路建设项目（一期）工作高效推进，研究协调项目推进中的重大事项。

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协调落实领导小组各项部署和议定事项，组织项目实施工作，统筹协调对接各有关部门，落实工作方案，组织开展项目跟踪问效，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职能职责。**县农业农村局：**牵头负责项目组织实施，科学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合理设定项目绩效目标，细化绩效指标，认真做好项目资金监管、项目建设、项目管理、项目监督、项目验收、项目结算审核、项目确权、项目移交等工作。**县财政局：**负责按照资金下达指标文件及项目实施进度，做好项目资金拨付及资金使用监督管理，最大程度发挥资金效益。**县交通运输局：**负责梁河县勐养镇通村村内道路建设项目的技术支持。**勐养镇政府：**负责协助项目实施单位，做好项目申报、项目规划设计、项目实施过程矛盾纠纷调处工作。

（三）项目监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县农业农村局安排专人与监理方监理人员坚持在工地，监督施工和工程收方，对隐蔽

部分由工程技术人员、监理员验收后才能继续施工，对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附属工程等严格把关，对不符合标准的工程现场要求进行返工，并且每个月有工程监理月报，督促项目安全、质量、进度。同时，开展工程监督、工程施工检查、工程质量复核等绩效监控工作。

（四）资金管理。坚持资金支出服从项目进度、项目进度服从工程质量，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修订〈加强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云财规〔2024〕10号）要求及相关规定进行资金拨付使用管理，在资金拨付过程中，严格执行报账制，全面推行公开公示制度，加强资金日常监管，做到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五）资料管理。围绕“任务全面完成、项目见行见效、资金安全高效”的总体要求，把项目实施各环节作为完整链条，完善事前事中事后全程管理。同时，加强跟踪问效，项目实施过程中，要记录、收集、整理好各种档案材料，并且归类、立档，完整地保存起来，形成永久性材料。

（六）项目移交。压实责任重管护，坚持“谁受益、谁管护，谁使用、谁管护”的原则，验收合格后，明确工程管护主体，签订管护协议，落实管护责任。建立项目管护跟踪问效机制，确保实现工程长效良性运行。

六、效益分析

（一）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有效解决群众日常出行难问题，避免“晴天一身灰，雨天一身泥”情况，使周边群众直接受益，激发乡村发展新活力，搭建起乡村振兴“快车道”，提升群众满意度、幸福感和获得感，社会效益显著。项目区直接受益芒轩村、芒蚌村共农户 861 户 3468 人，其中脱贫户及监测对象 173 户 694 人。同时，有效解决全镇 1.82 万人民群众的出行困难问题。

（二）经济效益。该条道路两边涉及水田面积 4600 余亩，项目建成后，进一步改善项目区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大幅提升农业机械化作业率和降低农事劳动成本，保障粮食安全生产功能区。按照一年种植水稻一季、烤烟一季，平均亩产值 6000 余元，共实现总产值 2760 万元；每亩节约生产成本 100 余元，共节约生产成本 46 万元。

（三）生态效益。项目建成后，能把改善当地生产生活条件与生态环境有机结合起来，道路与两边的高标准农田、周围生态景观相辅相成，既减少水土流失，节约保护和合理开发农业资源，又美化了环境，增强农业农村可持续发展能力。